

席娟柔情系列

爱情

满天星

席娟



共渡痴情时光

——阡陌

痴情，是少男少女们在心灵撞击下的激情表露，“问世间，情为何物？”没有人能够完美地回答这个问题。而“痴”字，却永远是情之一隅。席绢小姐的书之所以能够风靡大陆，其主要原因也是在一个“痴”字上，她的作品不光是得到了众多读者的称赞、认同，还一下子涌一出成千上万“痴情”的书迷。书迷们纷纷来信，或打来电话，寻问席绢的新作什么时候才能和读者见面。在千万封催促信下，无奈我们又推出席绢的新书《爱情满天星》、相信广大读者一定会喜欢。像《浪漫一生又何妨》、《女作家的爱情冒险》、《君须怜我》等一样，席绢的作品双写情感见长，以写美、写真、写善见长，她的作品主人公很少是罪大恶极的坏人，作为一个九十年代的风华正茂的青年女作家，她以朴实无华、似行云流水的快节奏的笔触，抒写了九十年代台湾经济社会生活现状、家庭、爱情、理想……。还有一部分古代题材，

借古喻今，亦真恋幻。故事清奇多姿，文笔清新、语言俏皮活泼幽默，人物多姿多彩，情感真挚，极其九十年代世界青年的典型共性，极易唤起青春少年的共鸣，感动恋爱中的青年男女，触动以失去青春年华的成年人。读她的作品会使他威吓怪生活在秋高气爽的原野中，耳边会响起“百灵鸟”的歌声，直冲上九霄云空，一种青春健康向上的气息，使人顿觉神情气朗……。

阡陌想这可能是席绢作品能迅速席卷大陆市场的主要原历吧！

最近出版的《凉夏校园纪事》就代表了上述席绢作品的典型风格。也引起了一阵子向往台湾校园生活的冲动，使青年学生读者们乐不可支。我们希望这部新书更能引起另外一种良好的铲果。

2

好了，不多谈了，大家赶快看故事去吧！

A

今天是毛世美大学毕业的日子，也是毛世宇御下重担之日。

八年前老爸、老妈在三度蜜月时，飞机失事，她一个二十岁的小女人，一肩挑起一大家子的生计，一晃眼，连小弟都完成学业了，再等到他们“乖乖”地成家立业，她做大姊的本分便算尽了。

只是这个“乖乖”……她轮流看著眼着三个英俊挺拔的大男孩，恐怕他们什么都会，就是不会乖，“我希望你们能在一个月內将女朋友带回家来，若尚无女友者，即日起请开始相亲，目标是一年内三兄弟一起步入礼堂。”世宇在饭桌上丢下这颗“催婚原子弹”后，转身走出饭厅，到客厅看电视。

如她所料，席上三兄弟，毛世真、毛世善、毛世美，先

是像挨了一记闷棍，面面相觑，接著不约而同跳起来，冲到大姊面前，大声抗议：“为什么你都还没结婚，却要我们先结婚？”“因为‘长姊如母’，你们不可以违抗母亲大人的命令。”世宇一边按着选台器，一边思考着该如何应付三个伤脑筋的弟弟，世真的霸道暴躁、世善的任性执拗、世美的鬼灵精怪都不是可以轻易驾驶的。“这太不公平了！”毛世真怒吼，“啪”地用力关掉电视，开关在他的铁掌摧残下冒出一阵轻烟，萤幕刷地变成一片黑影，又要送修了。

“修理费。”世宇向他伸出一只手。

“哼！”世真丢下五千块，冷笑。“我死就不交女朋友，我倒要看看哪个这么大胆，敢介绍女孩子给我？”他掏出手枪朝墙壁上的圆靶开了一枪，正中红心。

“枪法不错！”世宇微笑赞美着。“不过就算你是国际刑警又怎么样？可以随便杀人吗？”如果只是装装样子，我劝你少丢脸了！”

世真的脸立刻黑了，斯文的金框眼镜掩不住暴躁狂猛的怒气，掏出手枪朝墙壁上的圆靶又开了五枪，直到枪膛里的子弹全部射光，才踏着重重的脚步上楼。

硝烟散尽，世宇松下一口气，说她不怕世真的怒气那是骗人的，不过总算打发掉一个了，她转而把目光停留在二弟世善身上，这场仗还有得打。

“真没用！”世善不屑地撇撇嘴看到大哥败下阵来，看来他得自力救济了，“为什么我要娶那些块八怪？”他坐在世宇对面的大摇椅上，一手玩弄那头及肩长发，美丽的容颜上尽是轻蔑的神色。

世宇瞥了世善一眼，二弟的难缠她可应付不来，默默地走向神桌，点上烧上三支香拜了三拜，请下父母的灵位，捧在胸前面对他。“你还有问题吗？”

“你每次都这样，以大欺小，说不赢人家就拿爸妈压我们，老奸！”世善拧起的眉毛，不满地挥动拳头。

“想打我？”世宇把父母的牌位送到他面前。“谁叫你要比我晚生四年，不服气的话尽管去找爸妈理论。”

这话听起来很不讲理，但对付世善的任性，却百试百灵。果然他立刻垮下一张俏脸。

“有什么了不起！哼，那些女孩子敢来咱们家，我就让她好看。最讨厌大姊！”他扮个大鬼脸，蹬蹬蹬！也跑上楼去了。

世宇忍不住失笑，世善是三兄弟中最孩子气的，任性、难缠、为所欲为，不过他也人如其名，善良、孝顺，否则凭两块神主牌位哪镇得住他。

又去掉一个“敌手”，剩下最后一个，她看向小弟世美，那一脸莫测高深的笑容，这小子一向喜怒不形于色、鬼灵精

怪，是最难应付的。

“姊，我明天就把情人带回来。”世美笑嘻嘻地说完，随即一溜烟跑得不见踪影。

“见鬼了！他会这么乖？”世宇摇摇头，白痴才会相信他的话，这小子肯定有古怪。

不过不怕，有爹娘的牌位在，这三个混小子绝不敢玩得太过分，只要捉住这个弱点，总会有办法对付他们的。

世宇叹口气，其实她也不愿这么逼迫弟弟，但她的工作恐怕快保不住了，二十八岁的高龄、大学又没毕业，她实在没信心能在丢掉这份差事后，还有本事维持家庭生活水准不变。

照顾他们是她今生的责任，也是对死去父母的承诺，无论如何，她都希望可以帮弟弟们成家立业，要不趁她现在还有些微能力的时候，完成这个愿望，要等到何时呢？

6 世美走上楼时经过和室，看到两位哥哥心烦气躁地坐困愁城。

“你也被打败了？”世善见到小弟，调侃道。

“别把所有人都当笨蛋。”世美摆出不可一世的高姿态，睥睨两位败将。

“世美，你这话是什么意思？”世真心情恶劣，正想找人练练拳头，大姊当然动不得，世善又是一副娇娇弱弱的俏模

样，他实在打不下去，那么最佳的拳靶子除世美还有谁？他站起身，解下枪套，卷起袖子。世美见状忙后退一大步，大声道：“大哥，你不想知道我的好点子吗？”

世善一听事情尚有转机，立刻拉住世真。“讨厌啦大哥，你老喜欢使用暴务，枉费人家把你当偶像崇拜，你一打架把形象都破坏光了。”他撒娇道。

“拜托，二哥，你好呕心喔！那么谄媚的话你也说得……”世美剩下的话给世善一个白眼瞪回肚子里，情势很明显，他大哥、二哥准备联合对付他了。

“怎样？有本事你也可以如法泡制呀！否则……”世善抛给小弟一记媚眼，随即又冷下一张脸。“该怎么做你自己心里有数。”

世美机灵灵打个寒颤，他这个二哥美得过火，却是标准的“天使面孔、魔鬼心肠”，偏偏大哥就吃他这一套，他们俩合作，老弟我只好识相地投降。“好好好，我消失可以吧！”说完他立刻闪人，免得被成炮灰。

世真、世善眼睛一亮，消失？这主意不错，虽然大姊一定会有所防备，但凭他们两人联手，还怕逃不出去。

不过……嘿嘿！只有他们“两人”，至于世美那个骄傲、不懂得尊敬兄长的臭小鬼，该是他尝尝聪明反被聪明误的时候了。

凌晨五点，世美在三个大闹钟集体嘶喊下摔落地面。

“噢！该死的，哪个混帐这么整我，要……噢？”他的咒骂在目光接触到床头柜的纸条后，倏然停止。

“亲爱挑战弟：遵循阁下的妙计，你可敬的大哥、二哥走了。为了感激你提供的点子，哥哥们决定送你一项礼物，寻宝游戏。

在你醒后，当会发现护照、签证、身份证及驾照，全都不翼而飞了，请不要担心，也无须大惊小怪，这只是一个小小的‘游戏’，希望你玩得愉快！再见。”

天啊！世美瞪大双眼，不敢相信，一向自喻机智过人的他居然被设计，还是亲兄弟搞的鬼，所以说嘛，“日防夜防，家贼难防。”

“等一下，想哪去了？”他烦躁地搔着头发。“现在怎么抱怨都来不及了，眼下最重要的是……糟糕！大姊快起床了，要是让她知道大哥、二哥溜了，剩我一个，岂不成了活靶子，这……怎么办？怎么办？”

他急如热锅上的蚂蚁，突然一个念头闪过脑海。“也入场这个办法可行。”他抓起电话打给大学的红粉知己王莫可。

“莫可，我是世美，可不可以请你帮个忙？”

“没问题，什么事你尽管说。”莫可轻柔娇嗔的声音从话筒传来。

世美满意地露出一个笑容，早知道莫可会答应他任何要求，她对她的爱意，全大学都知道，虽然他也很喜欢她，但只是“LIKE”、还不是“LOVE”，这中间是有差别的。

可是他也不愿蓄意欺骗她的感情，他老实地说：“我大姊逼我结婚，但我还年轻不想那么快被束缚住，想请你帮我演场同性恋的戏，让大姊放弃要我结婚的念头。”

“哦！”莫可的声音有些暗哑，却仍满口答应。“我该怎么去做呢？”

“八点以前找个男人到我家假装我爱人，其他的事等来之后再见机行事。”

“好，待会儿见。”挂断电话，世美叹口气，虽然有些对不起莫可，利用了她的深情，不过……想到即将上演的好戏，他露出了一个大大的笑容。

早上八点，世宇准备好早餐后，提起公事包准备上班。

毛世美挡在大门口，像一大块乌云，遮住整个阳光。

“姊，对不起，我是同性恋。”

世宇呆滞地看着小弟，手中的公事包和西装落地，发出好大的一声，里面的文件散了满地。

“这是我的朋友。”世美拉进一名高壮的中年男子，有着和世宇相同的痴呆表情。

大开的厅门卷起一阵风，满地的文件像雪花飞散，连同

世宇脖子上尚未打好的领带一起远离它们原本应该在的地方。

“姊，我跟你介绍，他叫王豫。”世美转颌，绽出一朵笑花。“豫，这是我大姊，毛世宇。”

王豫呆了呆，转过头，一个娇小的身影对他点头，他脚步跟蹲了下来，刚获医生许可出院的心脏再次激烈地抗议起来。“这一定是个噩梦。”他摇摇头，准备离开这个杜鹃窝。

“哥——背后的娇小女孩挡住他，世美急忙把两人拉进客厅，关上门，复程世宇道。

“姊，这是豫的妹妹，王莫可——莫可，叫大姊。”

“大姊你好，”莫可甜甜地叫着，拉起世宇的手。“大哥就交给你们了，请你多多照顾。”

世宇顺着她的目光往前看，王豫，一个三十来岁的大男人，和世美有效期不多高，身材壮硕，有着冷漠的表情，合身的西装裹不住内蕴蓄势待发的劲力，他给人“鹰”一样的感觉，是个惯于主导一切的王。

再看看世美，他拥有运动员的健美身材，黝黑的脸庞有着阳光般璀璨的笑容，眼睛里闪烁着不服输的神采。

两个男人手牵手在一起，而他们是——爱侣。

上帝救命！谁来告诉她这是一场噩梦！

“啊……”世宇蓦然大叫，踩过一地的文件转身冲回卧房，

一会儿捧出一本剪贴簿，翻出一则剪报，指给世美看。

“你知道这是什么吗？”

“AIDS，后天性免疫不全症候群……姊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世美大怒，把剪贴簿丢还给世宇。

“我和豫一向洁身自爱，从不乱交，我们只是相爱，请不要污蔑我们的感情好吗？”

“可是你们两个都是男人啊……不是……”世宇给世美愤怒的眼神瞪得心烦意乱。

“我的意思是：你看这里，”她拿起剪报指着另一篇报导。“一九八一年，美国五名男同性恋者因假性肺炎死亡，爱滋病毒始被发现……还有，直到去年为止，爱滋病跃居美国二十五岁到四十四岁男性死亡率第一名，而且……”

“对不起，容我提醒一点，女人也有可能得，好吗？”王豫冷着脸隔开剑拔弩张的两姊弟。

“而且，”他眼光不善地流连在世美和莫可身上。

“我才是阳有资格生气的人，不是吗？”

“闭蹄，你这个息男人，”世宇粗鲁地推了王豫一把，把他逼进沙发角落里。

“我们的家务事，还轮汪以你这只贼猫插手！”

“我？贼猫？”王豫啼笑皆非，他被人骂过好商、恶魔、没感情的机械人，就是没有被骂过，贼猫”，这个“女人”

似乎挺有趣的，虽然她看起来一点都不像个女人。

“对，就给我，贼猫！你这个老不修，你以为世美年纪轻好欺骗，你你……你不要脸、下流胚子！”世宇微微喘气，指着王豫的手不停地颤抖。

“说完了吗，小姐？”他站起来，危险地眯起眼睛。

“你……”

“既然你没有要补充的，那轮到我了，”王豫一巴掌拍掉世宇怪责的手指。

“有几点我要澄清一下，第一：我今年才三十二岁，一点都不老，而且我有理由相信你不会比我年轻到哪儿去。”

“我才二十八岁，整整比你年轻四岁。”世宇怒吼。

“也就是说快迈入三十关了？”看到世宇气得脸色发青，王豫很是得意。

“第二、我有一张英俊潇洒的脸孔，我很珍惜，绝对兴地不要它。反观小姐你……”我怎么样？这张脸绝对见得了人，世宇握拳头，忍了好久，总算没把它挥上王豫的眼眶。

“我的脸清清秀秀，不像某些男人没啥儿真本事，要靠‘它’吃软饭。”

“的确，小姐的脸很清秀，只是……”王豫捡起世宇掉在地上的西装丢给她。

“我实在分不清楚‘它’的性别，”他又捡起领带，再次

扔给她。

“说男不男、说女不女，莫非这是你家的传统？”

“王豫，你……”。

“啧啧啧！尤其是这一头油光亮亮、可以让苍蝇溜滑梯的头发，果真比我‘英俊傻傻’的多，你在公司是不是常被人喊，帅哥’？女人一定都围着你转……咦？君子动口、小人才动手喔！”王豫即进捉住世宇挥上来的拳头，幸运躲过她送上来的黑眼圈。

“放开我，臭贼猫。”世宇咬牙切齿，抬脚又往王豫的小腿胫上踢去。

王豫的膝盖夹住她的脚，把她摔进旁边躺椅里。

“最后一点我要纠正的是：我不是‘贼’，是世美‘找上’我，可不是我‘找上’他，请你搞清楚，还有，世美、莫可，我想你们欠我一个解释。”

“哥，我知道亲自上门求亲让你不好意思，可是这件事是你亲口答应的，这是你对‘我’和‘世美’的承诺。”莫可走过来拉住王豫的手，双眼定定地看着他。

“哦，该死，你们……”王豫低咒了声，难怪，头一早来接他出院时，硬是要他答应一件事，还在他小指上绑条红丝带以资证明。

世宇即时瞄到他的右手小拇指上的小红蝴蝶结，这是什

么意思？新的同志识别证？

“豫，我了解，当众承认我们的关系会对你造成很大的困扰，当然我们也可以隐居起来，过两人的幸福世界，但姊姊是从小抚养我长大的人，我真的很希望我们的婚姻，能够得到她的祝福。”世美低下头，一副泫然欲泣的可怜样。

世于的脸色顿时惨白。“你……你们要……结婚？”她巍巍颤颤地从躺椅上站起来，看到世美羞怯地点点头。

王豫面色一整，像要说些什么，世美拉住他的手，半倚在他胸膛。“我们决定月底结婚。”

一股寒气从背脊轰地冲向脑袋，世宇双脚不自主地抖动了起来。

突地，砰，世宇直挺挺地倒在地板上，她——被吓晕了！

“我想你们该给我一个合理的解释了？”帮忙把世宇抬进卧房后，王豫把世美和莫可押进客厅。

“一大早把我从医院拉出来，就为了当‘你’的情人？”

若不是他心脏够强，此刻一定和世宇一样晕了！

然而这不代表他有足够的定力和时间陪他们玩游戏，他看得出来他们在演戏，目的大概是为了骗世宇，但原因呢？为什么找上他？

“大哥，我们不是故意的，世宇大姊要他们兄弟结婚，

结果世美的哥哥们把他的护照藏起来，自己跷头了，世美害怕被逼婚，不得已才出此下策，希望大姊能自动撤回承诺，哥，你就帮帮我们嘛，莫可说一句，世美就点一下头，末了不忘义愤填膺地加两句评语做结束。

“都怪世真哥和世善哥太老奸，王大哥，你一定要帮我，别让我被奸人陷害了。”

“是你自己太笨。”王豫瞪了世美一眼，转头面对莫可，略带指责地道。

“你真当大哥太闲？有空陪你们玩游戏？”

身为“飞扬集团”总裁，工作忙碌的程度可想而知，尤其他又是业界出了名的工作狂，平常在公司待个十六小时算是小意思，有时一忙起来，简直没日没储备，也因此一个星期前，他终于因过度疲劳昏倒在会议室，立即被送进医院，直到今晨才出院。

“大哥，我知道你公司很忙，可是陈医生要你最少休息一个月的时间，才可以再投入工作，这段时间反正你闲着也是闲着，玩玩游戏才不会闷，而且，人家才不要你过劳死呢！”

莫可天真的腻在他身上撒娇，半嘟着嘴，微红的双颊满是可爱的憨态。

王豫爱怜地摸摸小妹的头发，他守护半生最珍爱的宝贝

终于长大了，不知她是否还记得小时候的誓言，见她一片迷离的目光全锁在世美身上，只怕她是忘了，早忘了。

忘记曾许诺给他这个王家的拖油瓶，毫无血缘关系却在老董事长死后代她一肩扛起“飞扬集团”的大哥，曾是青梅竹马、两小无猜的好伴侣。

王豫沈痛地握紧拳头，他不想看、也不愿看莫可和世美那两双不解世事的眼睛，流露出相同的年少轻狂，而他……半生的工作狂热，赌命似地守护她的一切，终究只是换来一个“大哥”的身分。

如果他够狠，他可以抓了莫可就走，一辈子把她揽在他的臂窝里，相信没人敢碍事，偏偏……他做汪以；在商场上，王豫可以毫不留情地痛击任何危害“飞扬集团”的对手；但在感情上，只求付出不要回报的傻劲儿，怕早已注定了他的失败。

“大哥，你帮帮人家嘛，好不不？好不好？”莫可死命地缠住他，硬是要他答应。

王豫一把怒火中烧，他向来对莫可呵护有加、有求必应，然而外人却没有同样珍惜她，尤其这个毛世美……

莫可对他一片痴情，然而他对丫头的情，燕没有同样的深，甚至他根本不爱丫头，否则为什么家里逼婚，他没想到定下来或将丫头介绍给家人认识，只是一味地逃避，偏偏丫